博时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中期报告

202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

基金托管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4 月 29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
1.1 重要提示 1
1.2 目录 2
§2 基金简介 1
2.1 基金基本情况 1
2.2 基金产品说明 1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2
2.4 信息披露方式 2
2.5 其他相关资料 2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
3.2 基金净值表现 3
§4 管理人报告 4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6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6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6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7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7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8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8
§5 托管人报告 8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8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8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8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9
6.1 资产负债表 9
6.2 利润表 11
6.3 净资产变动表 12
6.4 报表附注 13
§7 投资组合报告 37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7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38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38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39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1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1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1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1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1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41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2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2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3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3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3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43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3

§10 重大事件揭示 44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4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4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4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4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4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44
10.7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证券投资的相关情况 45
10.8 其他重大事件 45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7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47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7
§12 备查文件目录 47
12.1 备查文件目录 47
12.2 存放地点 47
12.3 查阅方式 48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博时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博时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 ETF
场内简称	港股通科技 ETF 博时
基金主代码	159010
交易代码	15901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 年 4 月 29 日
基金管理人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52,097,611.00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26 年 5 月 13 日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进行投资，即按照成份股在标的指数中的基准权重来构建指数化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化进行相应调整。但因特殊情况（比如流动性不足等）导致本基金无法有效复制和跟踪标的指数时，基金管理人可使用其他合理方法进行适当的替代。特殊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形：（1）法律法规的限制；（2）标的指数成份股流动性严重不足；（3）标的指数的成份股长期停牌；（4）其它合理原因导致本基金管理人对标的指数的跟踪构成严重制约等。本基金的投资策略还包括债券（除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金融衍生品投资策略、融资和转融通证券出借策略、存托凭证投资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被动式投资的股票型指数基金，跟踪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指数，其风险收益特征与标的指数所表征的市场组合的风险收益特征相似。此外，本基金可投资境外市场，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还面临汇率风险以及境外市场的风险。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吴曼	马坚岗
	联系电话	0755-83169999	0571-85080360
	电子邮箱	service@bosera.com	cttg@ctsec.com
客户服务电话		95105568	95336
传真		0755-83195140	0571-87830199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益田路5999号基金大厦21层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198号财通双冠大厦西楼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5999号基金大厦21层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198号财通双冠大厦西楼
邮政编码		518040	310007
法定代表人		张东	章启诚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s://www.bosera.com
基金中期报告置备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6 年 4 月 2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2,640,232.95
本期利润	-21,797,037.26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642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6.62%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0.16%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6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25,624,383.98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016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26,473,227.02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8984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0.16%

注：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是指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本基金合同于 2026 年 04 月 29 日生效，合同生效当期的相关数据和指标按实际存续期计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	①－③	②－④

		②		准差④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0.16%	1.94%	-5.80%	2.12%	-4.36%	-0.18%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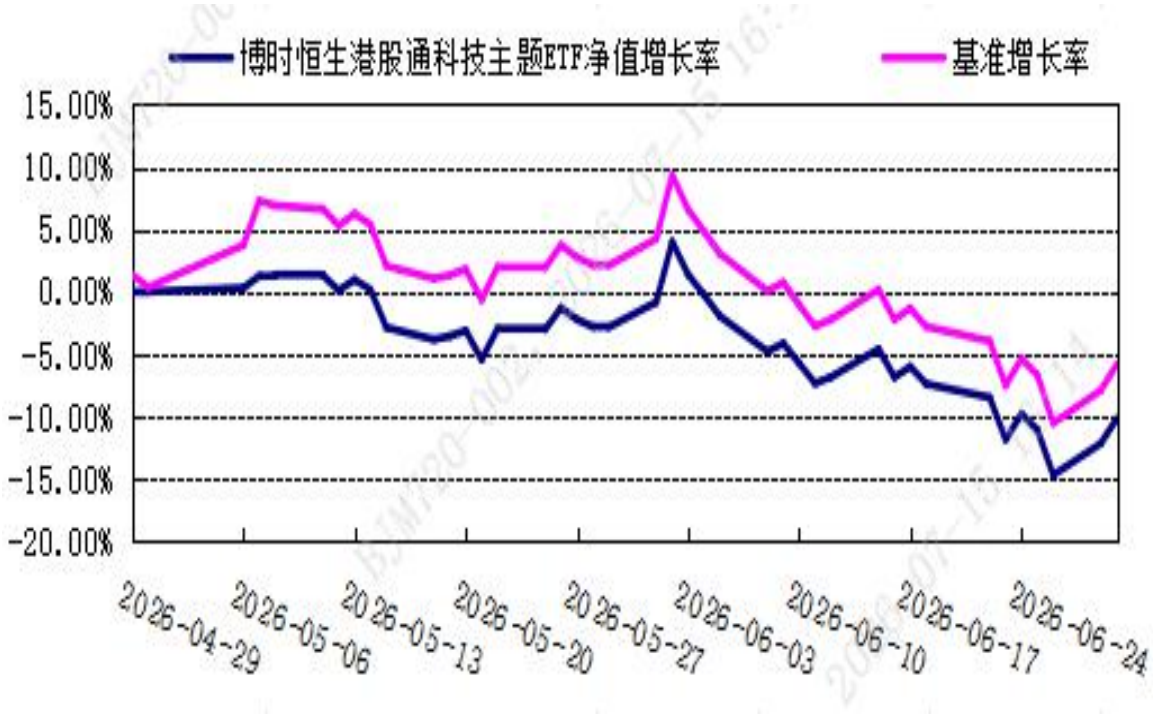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生效。按照本基金的基金合同规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投资范围”、“投资禁止行为与限制”章节的有关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中国内地首批成立的五家基金管理公司之一。“为国民创造财富”是公司的使命。公司的投资理念是“做投资价值的发现者”。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管理 404 只公募基金，并受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委托管理部分社保基金，以及多个企业年金、职业年金及特定专户，管理资产总规模逾 17,353 亿元人民币，剔除货币基金后，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募资产管理总规模逾 6,993 亿元人民币，累计分红逾 2,312 亿元人民币，是目前我国资产管理规模领先的基金公司之一。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李庆阳	基金经理	2026-04-29	-	15.9	李庆阳先生，硕士。2010 年从华南理工大学硕士研究生毕业后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高级程序员、高级系统运维经理。2016 年调任博时资本，任投资经理。2018 年再次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博时创业板指数证券投资基金(2024 年 2 月 2 日—至今)、上证超级大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2024 年 2 月 2 日—至今)、博时上证超级大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2024 年 2 月 2 日—至今)、博时中证港股通互联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2024 年 2 月 8 日—至今)、博时中证传媒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24 年 3 月 5 日—至今)、博时国证消费电子主题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24 年 4 月 23 日—至今)、博时中证全指通信设备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24 年 5 月 7 日—至今)、博时中证汽车零部件主题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24 年 5 月 21 日—至今)、博时中证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24 年 6 月 4 日—至今)、博时上证科创板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2024 年 8 月 8 日—至今)、博时上证科创板人工智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2024 年 12 月 31 日—至今)、博时上证科创板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2025 年 1 月 21 日—至今)、博时上证科创板人工智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2025 年 3 月 11 日—至今)、博时中证卫星产业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2025 年 11 月 17 日—至今)、博时

					中证港股通互联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2025 年 11 月 18 日—至今)、博时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2026 年 4 月 29 日—至今)的基金经理。

注：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本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由于证券市场波动等原因，本基金曾出现个别投资监控指标超标的情况，基金管理人在规定期限内进行了调整，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未造成损害。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制定的公平交易相关制度。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交易共 18 次，均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6 年上半年，全球经济在美伊冲突、能源价格扰动与主要央行政策转鹰的压力下，转入新的再平衡阶段。发达经济体内部继续分化，美国经济仍有韧性但通胀粘性抬升，欧日增长偏弱且政策节奏不一，新兴市场则受资本流动与能源冲击影响呈现更大分化。相较之下，中国在新动能持续释放的支撑下，仍是全球经济中兼具韧性与政策灵活性的稳定力量。在这样的宏观背景下，港股市场进入指数调整、结构分化、成交高位、融资活跃的新阶段。上半年恒生指数以及恒生科技指数有所下跌，但能源、工业、半导体、电

气设备等与 AI 基础设施、资源安全和外需链相关的方向表现相对强势，而传统互联网、汽车链、消费互联网及部分内需板块则受盈利下修、外资流出和高利率面临调整压力。创新药方面，上半年板块股价表现相对面临调整压力，但海外 BD 出海、商业化放量和头部企业盈利改善持续推进，产业趋势明显强于市场情绪，为后续修复埋下伏笔。具体到行业表现上，信息技术和工业相对突出，消费和材料则涨幅相对滞后。资金层面，2026 年上半年港股的流动性支柱更多来自南向而非外资系统性回归。南向资金仍是最重要的增量来源，但较 2025 年同期有所放缓，反映内地资金由全面增配转向结构性再配置。相比之下，外资整体仍偏谨慎，主动资金延续流出，被动资金在二季度后也有所放缓，港股尚未迎来实质性的全球资金系统性回补。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 0.8984 元，份额累计净值为 0.8984 元。报告期内，本基金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0.16%，同期业绩基准增长率-5.8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26 年下半年，港股可能处于震荡修复而非趋势单边上攻的格局。一方面，随着中东局势缓和、油价回落、全球通胀压力边际减轻，若美元与美债利率压力缓释，港股有望在四季度迎来更有利的外部流动性窗口；另一方面，中国经济“外需强于内需、新动能强于旧动能”的格局仍有望支撑港股盈利预期逐步企稳，特别是科技硬件、创新药、外需链及部分高股息资产，可能成为盈利和估值再平衡的主要承接方向。政策端，债券通南向通额度扩容、ETF 互联互通进一步扩容、香港离岸人民币枢纽功能强化，将继续为港股中长期流动性与制度红利提供支撑。总体而言，2026 年下半年港股的核心特征可能是围绕科技、医药、红利三条主线展开的结构性行情。尽管短期仍面临解禁压力、外资低配、盈利验证和地缘风险反复等压力，但从中长期看，港股在全球资产配置中的低估值、离岸中国资产稀缺性以及制度枢纽地位仍具吸引力，下半年更可能呈现震荡中逐步企稳、结构上反复活跃的演绎路径。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相关指引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为确保基金估值工作符合以上规定，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公平、合理，有效维护投资人的利益，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了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估值委员会（以下简称“估值委员会”），制定了估值政策和估值程序。估值委员会成员由主管运营的公司领导、督察长、法律合规部负责人、风险管理部负责人、投资部门负责人、研究部负责人、运作部负责人等成员组成，基金经理原则上不参与估值委员会的工作，其估值建议经估值委员会成员评估

后审慎采用。估值委员会成员均具备良好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估值委员会负责制订健全、有效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确保对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时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贯性；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保证基金估值的公平、合理。

参与估值流程的各方还包括本基金托管人和会计师事务所。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基金估值及净值计算履行复核责任，当对估值原则及技术存有异议时，本基金托管人有责任要求本基金管理人作出合理解释，通过积极商讨达成一致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对估值委员会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并出具报告。上述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相关债券品种、流通受限股票的估值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收益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基金合同，认真履行了应尽的义务，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对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监督。在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利润分配等方面，托管人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对本报告中的财务数据均核对无误。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博时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6年6月30日
资产：		
货币资金	6.4.7.1	1,385,469.92
结算备付金		1,018,440.71
存出保证金		-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224,193,575.01
其中：股票投资		224,193,575.01
基金投资		-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其他债权投资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应收清算款		7,084,944.41
应收股利		461,257.25
应收申购款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6.4.7.5	67,044.69
资产总计		234,210,731.99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6年6月30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应付清算款		7,605,852.94
应付赎回款		-
应付管理人报酬		99,395.64
应付托管费		19,879.13
应付销售服务费		-
应付投资顾问费		-
应交税费		-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6.4.7.6	12,377.26
负债合计		7,737,504.97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7	252,097,611.00
其他综合收益		-
未分配利润	6.4.7.8	-25,624,383.98
净资产合计		226,473,227.02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234,210,731.99

注：1.报告截止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0.8984 元，基金份额总额 252,097,611.00 份。

2.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26 年 4 月 2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博时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6 年 4 月 2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6年4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6年6月30日
一、营业总收入		-21,417,534.18
1.利息收入		105,950.14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9	105,950.14
债券利息收入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其他利息收入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597,765.98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0	-512,855.35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1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2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3	-
股利收益	6.4.7.14	1,110,621.3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若有）		-
其他投资收益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5	-24,437,270.21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6	2,316,019.91
减：二、营业总支出		379,503.08
1．管理人报酬		283,684.95
其中：暂估管理人报酬（若有）		-
2．托管费		56,736.99
3．销售服务费		-
4．投资顾问费		-
5．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 信用减值损失	6.4.7.17	-
7．税金及附加		-
8．其他费用	6.4.7.18	39,081.1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797,037.26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797,037.2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797,037.26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博时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6 年 4 月 2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4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6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若有）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	-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488,597,611.00	-	-	488,597,611.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236,500,000.00	-	-25,624,383.98	-262,124,383.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21,797,037.26	-21,797,037.26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236,500,000.00	-	-3,827,346.72	-240,327,346.72
其中：1.基金申购款	96,000,000.00	-	-5,396,883.94	90,603,116.06
2.基金赎回款	-332,500,000.00	-	1,569,537.22	-330,930,462.78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252,097,611.00	-	-25,624,383.98	226,473,227.02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张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慧峰，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子成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博时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

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6]359 号《关于准予博时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准予注册，由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博时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交易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于 2026 年 4 月 13 日起至 2026 年 4 月 24 日止期间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488,558,000.00 元，业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永华明（2026）验字第 70019484_A05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博时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488,597,611.00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39,611.00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交所”）深证上[2026]628 号核准，本基金于 2026 年 5 月 13 日在深交所挂牌交易。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博时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含存托凭证）。 为更好地实现基金的投资目标，本基金可少量投资于依法发行上市的非成份股（包括港股通标的股票、主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上市的股票和存托凭证）、债券（包括国债、金融债、地方政府债、政府支持机构债券、企业债、公司债、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国债期货、股指期货、股票期权、货币市场工具（包括银行存款、同业存单等）、债券回购、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可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参与融资和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本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本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含存托凭证）的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90%,且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股票期权和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交易保证金一倍的现金，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股指期货、股票期权、国债期货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 若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发生变更或监管机构允许，本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对上述资产配置比例进行调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标的指数收益率，即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指数收益率。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

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博时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6.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本期末的财务状况以及本报告期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6.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26 年 4 月 2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6.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6.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基金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两种方式进行计量：（i）以摊余成本计量：本基金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基金持有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ii）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基金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为债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和基金投资等，

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定义的工具。本基金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3）衍生金融工具

本基金将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或资产支持证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确认为应计利息，包含在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中。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本基金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基金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和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基金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基金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基金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基金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认定为处于第一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基金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

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本基金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市场交易价格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金融工具价格的重大事件，应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6.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 1）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 2）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6.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基金份额拆分/合并/折算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于基金份额拆分/合并/折算日根据拆分/合并/折算前的基金份额数及确定的拆分/合并/折算比例计算认列。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

本基金发行的份额作为可回售工具具备以下特征：（1）赋予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基金清算时按比例份额获得该基金净资产的权利，这里所指基金净资产是扣除所有优先于该基金份额对基金资产要求权之后的剩余资产；这里所指按比例份额是清算时将基金的净资产分拆为金额相等的单位，并且将单位金额乘以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单位数量；（2）该工具所属的类别次于其他所有工具类别，即本基金份额在归属于该类别前无须转换为另一种工具，且在清算时对基金资产没有优先于其他工具的要求权；（3）该工具所属的类别中（该类别次于其他所有工具类别），所有工具具有相同的特征（例如它们必须都具有可回售特征，并且用于计算回购或赎回价格的公式或其他方法都相同）；（4）除了发行方应当以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回购或赎回该基金份额的合同义务外，该工具不满足金融负债定义中的任何其他特征；（5）该工具在存续期内的预计现金流量总额，应当实质上基于该基金存续期内基金的损益、已确认净资产的变动、已确认和未确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不包括本基金的任何影响）。

可回售工具，是指根据合同约定，持有方有权将该工具回售给发行方以获取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权利，或者在未来某一不确定事项发生或者持有方死亡或退休时，自动回售给发行方的金融工具。

本基金没有同时具备下列特征的其他金融工具或合同：（1）现金流量总额实质上基于基金的损益、已确认净资产的变动、已确认和未确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不包括该基金或合同的任何影响）；（2）实质上限制或固定了上述工具持有方所获得的剩余回报。

本基金将实收基金分类为权益工具，列报于净资产。

6.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净资产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净资产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6.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适用情况下的相关税费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对于贴现债为按发行价计算的利率）或合同利率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及由基金管理人缴

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基金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红利于除权日确认为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扣除按票面利率（对于贴现债为按发行价计算的利率）或合同利率计算的利息及在适用情况下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扣除相关交易费用及在适用情况下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6.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等费用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在本基金接受相关服务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6.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当收益评价日核定的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超过标的指数同期增长率达到 0.01%以上时，可进行收益分配。本基金以使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尽可能贴近标的指数同期增长率为原则进行收益分配。基于本基金的性质和特点，本基金收益分配不须以弥补浮动亏损为前提，收益分配后有可能使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低于面值。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净资产转出。

6.4.4.12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入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汇兑损益科目。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科目。

6.4.4.13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

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6.4.4.14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对于流通受限股票、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的上市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及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基金投资，本基金根据具体情况分别按照《关于发布<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的通知》之附件《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关于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关于发布<基金中基金估值业务指引（试行）>的通知》之附件《基金中基金估值业务指引（试行）》提供的估值方法进行估值。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5 年第 4 号《关于国债等债券利息收入增值税政策的公告》、国务院令第 826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实施条例》、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6 年第 10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法施行后增值税优惠政策衔接事项的公告》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2027 年 12 月 31 日前，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契约制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可以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

按照 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2027 年 12 月 31 日前，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资产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除持有金融债券外的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自 2025 年 8 月 8 日起，对在该日期之后（含当日）新发行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券的利息收入，恢复征收增值税。对在该日期之前已发行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券（包含在 2025 年 8 月 8 日之后续发行的部分）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直至债券到期。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2）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对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H 股公司应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提出申请，由中国结算向 H 股公司提供内地个人投资者名册，H 股公司按照 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的非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由中国结算按照 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

（4）基金卖出股票按 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39 号《关于减半征收证券交易印花税的公告》，自 2023 年 8 月 28 日起，证券交易印花税实施减半征收。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买卖、继承、赠与联交所上市股票，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现行税法规定缴纳印花税。

（5）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	1,385,469.92
等于：本金	1,385,009.64
加：应计利息	460.28
减：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其中：存款期限1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1-3个月	-
存款期限3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1,385,469.92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年6月30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248,630,845.22	-	224,193,575.01	-24,437,270.21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

	银行间市场	-	-	-	-
	合计	-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248,630,845.22	-	224,193,575.01	-24,437,270.21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无余额。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无余额。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无余额。

6.4.7.5 其他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年6月30日
应收利息	-
其他应收款	-
待摊费用	67,044.69
合计	67,044.69

6.4.7.6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年6月30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
其中：交易所市场	-
银行间市场	-
应付利息	-
预提费用	9,692.55
应付 IOPV 计算与发布费	2,684.71
合计	12,377.26

6.4.7.7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4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6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488,597,611.00	488,597,611.00
本期申购	96,000,000.00	96,000,000.00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332,500,000.00	-332,500,000.00
本期末	252,097,611.00	252,097,611.00

注：1.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级别调整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级别调整出份额(如适用)。

2.基金合同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488,597,611.00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39,611.00 份基金份额。

6.4.7.8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
加：会计政策变更（若有）	-	-	-
前期差错更正（若有）	-	-	-

其他（若有）	-	-	-
本期期初	-	-	-
本期利润	2,640,232.95	-24,437,270.21	-21,797,037.26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587,913.42	-3,239,433.30	-3,827,346.72
其中：基金申购款	904,507.99	-6,301,391.93	-5,396,883.94
基金赎回款	-1,492,421.41	3,061,958.63	1,569,537.22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2,052,319.53	-27,676,703.51	-25,624,383.98

6.4.7.9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4 月 2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96,568.07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9,382.07
其他	-
合计	105,950.14

6.4.7.10 股票投资收益

6.4.7.10.1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4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6年6月30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278,565,396.82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277,954,125.25
减：交易费用	1,124,126.92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512,855.35

6.4.7.10.2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4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6年6月30日
赎回基金份额对价总额	330,930,462.78
减：现金支付赎回款总额	330,930,462.78
减：赎回股票成本总额	-
减：交易费用	-
赎回差价收入	-

6.4.7.11 债券投资收益

6.4.7.11.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无发生额。

6.4.7.11.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无发生额。

6.4.7.1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2.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无发生额。

6.4.7.12.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无发生额。

6.4.7.13 衍生工具收益

6.4.7.13.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无发生额。

6.4.7.13.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无发生额。

6.4.7.14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4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6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1,110,621.33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1,110,621.33

6.4.7.1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6年4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6年6月30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24,437,270.21
——股票投资	-24,437,270.21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24,437,270.21

6.4.7.16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4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6年6月30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
替代损益	2,316,019.91
合计	2,316,019.91

6.4.7.17 信用减值损失

无发生额。

6.4.7.18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4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6年6月30日
审计费用	9,692.55
信息披露费	-
证券出借违约金	-
其他	3,348.57
中登注册登记费	22,955.31
IOPV 计算与发布费	2,684.71
开户费	400.00
合计	39,081.14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须披露的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基金无须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联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博时基金”）	基金管理人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证券”）	基金托管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博时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博时财富”）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无。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4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6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83,684.95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750.43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282,934.52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5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50%/当年天数。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4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6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56,736.99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1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10%/当年天数。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无。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招商证券	1,593,153.00	0.63%

注：1.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适用的交易费率与本基金法律文件规定一致。

2.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为四舍五入后的结果。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无。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无。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8.1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无。

6.4.12 期末（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无。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无。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无。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被动式投资的股票型指数基金，跟踪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指数，其风险收益特征与标的指数所表征的市场组合的风险收益特征相似。此外，本基金可投资境外市场，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还面临汇率风险以及境外市场的风险。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董事会领导，以风险管理委员会为核心的，由总经理、督察长、法律合规部、风险管理部和相关业务部门构成的风险管理架构体系。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董事会负责制定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对风险管理负完全的和最终的责任；在董事会下设立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批准公司风险管理系统文件和批准每一个部门的风险级别，以及负责解决重大的突发的风险；督察长独立行使督察权利，直接对董事会负责，向风险管理委员会提交独立的风险管理报告和风险管理建议；法律合规部负责对公司风险管理政策和措施的执行情况进行监察，并为每一个部门的风险管理系统的发展提供协助，使公司在一种风险管理和控制的环境中实现业务目标；风险管理部负责建立和完善公司投资风险管理制度与流程，组织实施公司投资风险管理与绩效分析工作，确保公司各类投资风险得到良好监督与控制。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

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活期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人，定期存款存放在具有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资格、基金销售业务资格或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托管人资格的银行，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主要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以约定申报方式参与的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为通过该方式向证券公司出借证券，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借券证券公司的偿付能力等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对不同的借券证券公司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且借券证券公司最近 1 年的分类结果为 A 类，违约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无。

6.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无。

6.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无。

6.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无。

6.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无。

6.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无。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来自调整基金投资组合时，由于组合资产流动性差，导致本基金难以及时完成组合调整，或承受较大市场冲击成本，从而造成基金投资组合收益偏离标的指数收益的风险。

于本期末，本基金所承担的全部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本基金赎回基金份额采用组合证券形式，流动性风险相对较低。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除附注“期末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外，其余均能以合理价格适时变现。在本基金开放日，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于本期末，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未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1,385,469.92	-	-	-	1,385,469.92
结算备付金	1,018,440.71	-	-	-	1,018,440.71
存出保证金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224,193,575.01	224,193,575.01
应收清算款	-	-	-	7,084,944.41	7,084,944.4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应收申购款	-	-	-	-	-
应收股利	-	-	-	461,257.25	461,257.25
其他资产	-	-	-	67,044.69	67,044.69
资产总计	2,403,910.63	-	-	231,806,821.36	234,210,731.99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应付赎回款	-	-	-	-	-
应付清算款	-	-	-	7,605,852.94	7,605,852.94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99,395.64	99,395.64
应付托管费	-	-	-	19,879.13	19,879.13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应交税费	-	-	-	-	-
应付利润	-	-	-	-	-
其他负债	-	-	-	12,377.26	12,377.26
负债总计	-	-	-	7,737,504.97	7,737,504.97
利率敏感度缺口	2,403,910.63	-	-	224,069,316.39	226,473,227.02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本期末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性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不包括可转债和可交换债），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上期：同）。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持有不以记账本位币计价的资产，因此存在相应的外汇风险。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外汇头寸进行监控。

6.4.13.4.2.1 外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年6月30日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24,193,575.01	224,193,575.01
资产合计	-	224,193,575.01	224,193,575.01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负债合计	-	-	-
资产负债表外汇风险敞口净额	-	224,193,575.01	224,193,575.01

6.4.13.4.2.2 外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汇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1.所有港币均相对人民币升值 5%	增加约 1,121
	2.所有港币均相对人民币贬值 5%	减少约 1,121

注：以上金额为四舍五入后的结果。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市交易的证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严格按照基金合同中对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进行资产配置。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224,193,575.01	98.99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其他	-	-
合计	224,193,575.01	98.99

注：1、债券投资为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投资。

2、其他包含在期货交易所交易的期货投资(附注“衍生金融资产/负债”)。在当日无负债结算制度下，期货投资与相关的期货暂收款(结算所得的持仓损益)之间按抵扣后的净额为 0。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业绩比较基准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业绩比较基准上升 5%	增加约 1,141
	业绩比较基准下降 5%	减少约 1,141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6年6月30日

第一层次	224,193,575.01
第二层次	-
第三层次	-
合计	224,193,575.01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证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证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证券的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于本期末，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24,193,575.01	95.72
	其中：股票	224,193,575.01	95.72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403,910.63	1.03
8	其他各项资产	7,613,246.35	3.25
9	合计	234,210,731.99	100.00

注：权益投资中通过港股通机制投资香港股票金额 224,193,575.01 元，净值占比 98.99%。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信息技术	112,058,976.48	49.48
工业	4,715,340.58	2.08
日常消费品	1,059,040.39	0.47
电信业务	56,264,972.12	24.84
金融	563,445.76	0.25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49,531,799.68	21.87
合计	224,193,575.01	98.99

注：以上分类采用彭博提供的国际通用行业分类标准。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7.3.1 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700	腾讯控股	93,200	34,791,820.03	15.36
2	09988	阿里巴巴-W	343,000	27,661,189.55	12.21
3	01810	小米集团-W	1,201,000	22,573,301.82	9.97
4	03690	美团-W	367,600	21,870,610.13	9.66
5	00981	中芯国际	278,000	21,586,246.86	9.53
6	01347	华虹宏力	90,000	16,822,076.40	7.43
7	00992	联想集团	772,000	15,435,384.21	6.82
8	01024	快手-W	344,500	12,447,363.76	5.50
9	00522	ASMPT	37,800	7,840,088.17	3.46
10	09660	地平线机器人-W	1,324,800	4,694,672.56	2.07
11	00020	商汤-W	3,884,000	4,520,420.59	2.00
12	02382	舜宇光学科技	79,300	4,201,436.92	1.86
13	09626	哔哩哔哩-W	36,040	4,122,544.78	1.82
14	09880	优必选	39,150	3,495,583.70	1.54
15	02018	瑞声科技	85,500	3,170,945.77	1.40
16	03888	金山软件	117,200	2,257,792.25	1.00
17	02577	英诺赛科	35,600	2,000,548.59	0.88
18	00268	金蝶国际	341,000	1,753,359.26	0.77
19	00763	中兴通讯	85,400	1,694,138.04	0.75
20	00285	比亚迪电子	89,000	1,617,135.87	0.71
21	01357	美图公司	413,500	1,346,795.34	0.59
22	02400	心动公司	33,600	1,298,655.96	0.57
23	06088	FIT HON TENG	206,000	1,272,130.44	0.56
24	03896	金山云	308,000	1,241,262.18	0.55
25	01729	汇聚科技	83,000	1,219,756.88	0.54
26	01797	东方甄选	54,000	1,059,040.39	0.47
27	00303	VTECH HOLDINGS	18,600	831,176.29	0.37
28	01415	高伟电子	34,000	692,790.22	0.31
29	09636	九方智投控股	21,200	563,445.76	0.25
30	01384	滴普科技	3,400	111,862.29	0.05

7.3.2 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无。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9988	阿里巴巴－W	78,467,784.44	34.65
2	00700	腾讯控股	73,298,422.80	32.37
3	01810	小米集团－W	67,370,038.20	29.75
4	03690	美团－W	54,863,361.68	24.23
5	00981	中芯国际	37,761,076.37	16.67
6	01024	快手－W	27,448,855.04	12.12
7	01347	华虹宏力	24,302,198.08	10.73
8	00992	联想集团	20,318,699.35	8.97
9	09660	地平线机器人－W	18,620,873.71	8.22
10	00020	商汤－W	15,942,942.53	7.04
11	00522	ASMPT	13,159,610.61	5.81
12	09626	哔哩哔哩－W	12,398,011.00	5.47
13	02382	舜宇光学科技	10,788,288.29	4.76
14	09880	优必选	8,759,699.97	3.87
15	02018	瑞声科技	6,761,296.05	2.99
16	00268	金蝶国际	6,153,586.08	2.72
17	03888	金山软件	5,860,695.60	2.59
18	03896	金山云	5,089,039.79	2.25
19	00285	比亚迪电子	5,038,904.22	2.22
20	00763	中兴通讯	4,681,016.88	2.07

注：本项“买入金额”均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9988	阿里巴巴－W	37,319,991.93	16.48
2	00700	腾讯控股	34,812,609.00	15.37
3	01810	小米集团－W	34,253,505.35	15.12
4	03690	美团－W	28,359,744.30	12.52
5	00981	中芯国际	20,198,936.57	8.92
6	00992	联想集团	17,519,884.71	7.74
7	01347	华虹宏力	14,530,656.90	6.42
8	01024	快手－W	13,121,762.13	5.79
9	09660	地平线机器人－W	8,883,104.46	3.92
10	00020	商汤－W	8,111,245.12	3.58
11	00522	ASMPT	7,945,002.01	3.51
12	02382	舜宇光学科技	6,963,738.43	3.07
13	09626	哔哩哔哩－W	6,279,550.71	2.77
14	09880	优必选	5,026,327.82	2.22
15	02018	瑞声科技	4,518,130.89	1.99
16	00268	金蝶国际	3,299,666.17	1.46

17	03888	金山软件	3,190,704.38	1.41
18	00285	比亚迪电子	2,936,658.60	1.30
19	02577	英诺赛科	2,704,937.14	1.19
20	03896	金山云	2,646,365.52	1.17

注：本项“卖出金额”均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的成本（成交）总额	526,584,970.47
卖出股票的收入（成交）总额	278,565,396.82

注：本项“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基金投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投资决策程序说明

基金管理人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出现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2.2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超出基金合同约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本基金管理人从制度和流程上要求股票必须先入库再买入。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清算款	7,084,944.41
3	应收股利	461,257.25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67,044.69
8	其他	-
9	合计	7,613,246.35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7.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3,294	76,532.37	17,696,492.00	7.02%	234,401,119.00	92.98%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基金管理人从业人员未持有本基金。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1、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未持有本基金。

2、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未持有本基金。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6 年 4 月 29 日）基金份额总额	488,597,611.00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96,000,000.00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332,500,000.00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52,097,611.00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召开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基金管理人于 2026 年 02 月 14 日发布了《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张东先生代任公司首席信息官，王德英先生离任公司副总经理、公司首席信息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未发生影响基金管理人经营或基金运营业务的诉讼。本报告期无涉及基金财产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1 管理人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没有受到监管部门的调查或处罚。

10.6.2 管理人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相关从业人员没有受到监管部门的调查或处罚。

10.6.3 托管人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托管人未受到调查或处罚。

10.6.4 托管人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托管人的相关从业人员未受到调查或处罚。

10.7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证券投资的相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中信建投	3	805,150,367.29	100.00%	201,313.06	100.00%	增加 3 个

注：选择证券公司参与证券交易的标准和程序

（1）本公司根据法规要求制定《博时基金公募基金证券交易佣金分配管理办法》，明确选择证券公司参与证券交易的标准和程序，并建立证券公司的准入管理机制，符合筛选标准的证券公司可纳入公司证券公司白名单库，并持续动态管理。

（2）本公司选择证券公司参与证券交易的主要标准是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合规风控能力和交易、研究等服务能力较强的证券公司参与证券交易。严禁基金销售业务人员参与证券公司选择、协议签订、服务评价、交易佣金分配等业务环节。

（3）本公司依据上述标准进行评估并确定证券公司，与其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或证券经纪服务协议。

10.7.2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中信建投	-	-	-	-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博时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赎回业务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6-06-30

2	博时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6-05-30
3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中证金牛（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旗下基金销售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6-05-29
4	博时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等交易类业务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6-05-22
5	博时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赎回业务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6-05-22
6	关于博时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新增兴业证券为申购、赎回代办券商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6-05-15
7	博时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上市交易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6-05-13
8	博时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6-05-13
9	关于博时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6-05-13
10	博时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上市交易公告书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6-05-08
11	博时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6-05-08
12	博时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6-05-07
13	博时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6-04-30
14	2025 年度博时基金以股东身份（通过公募基金持股）参与股东大会投票信息披露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6-04-30
15	博时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上网发售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6-04-13
16	博时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6-04-10

17	博时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6-04-10
18	博时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6-04-10
19	博时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6-04-10
20	博时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6-04-10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无。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博时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2、《博时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博时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5、报告期内博时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在指定报刊上各项公告的原稿

12.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询，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话费）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